

贵州省科技计划项目（课题）

任 务 书

项目名称	基于 Nrf2 抗氧化信号通路探讨金钆石斛多糖抗肝纤维化作用机制的研究			
计划类别	自然科学			
所属学科	临床医学->内科学->消化病学			
技术领域	生物医药			
管理处室	科技项目管理处			
管理单位（甲方）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承担单位（乙方）	名称	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20000429401122B		
	通讯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大连路 149 号		
	邮政编码	563003	单位电话	0851-28608776
	项目负责人	杨媛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程疑	联系电话	
推荐单位（丙方）	遵义医科大学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

2023 年 月

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科研经费管理簿

项目名称	基于 Nrf2 抗氧化信号通路探讨金钗石斛多糖抗肝纤维化作用机制的研究
来源	贵州省基础研究计划
经费	壹拾万元整
课题负责人	杨媛
编号	黔科合基础-ZK[2023]一般 558
起止时间	2023.01.01-2025.12.31



姓名: 杨媛; 身份证号: f2(120230423)

组织损伤修复与再生医学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计划任务合同书

团队二

团队名称:	消化系统疾病团队
团队牵头人:	庾必光
团队执行人:	徐靖宇
团队秘书:	谢 睿
起 止 年 限:	2021-2024

遵义医科大学科技处



共同条款

1、乙方必须按要求编报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下一年度经费预算和有关统计报表，及时上报甲方，逾期不报，甲方有权暂停拨款。

2、任务执行过程中，乙方如需调整任务，应向甲方提出变更内容及其理由的申请报告，经甲方审定后实施。未经接到正式批准书以前，双方须按原任务书履行，否则后果由自行调整的一方负责。

3、乙方因某种原因（如：与可行性研究内容有出入、挪用经费、技术措施或某些条件不落实）致使计划无法执行，而要求中止任务，应视不同情况，部分、全部退还所拨经费；如乙方没有提出中止任务的要求，甲方可根据调查情况有权提出中止任务。

4、乙方承担任务所需拨经费按国家科技三项费财务管理有关规定的使用范围开支。

5、甲方根据科技三项费经费开支的规定，监督经费的使用情况。凡不符合规定的开支，甲方负责提出调整意见。必要时，有权直接提出调整或撤销意见。

6、任务执行过程中，甲方无故中止任务时，所拨经费、物资不得追回，并承担善后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甲方提出变更任务书有关内容时，要与乙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

7、若课题承担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的地州市科技局，承诺课题实施需要的配套资金等条件，须在课题任务书配套条件落实保证方栏加盖公章。

8、任务书正式文本一式三份，协同创新中心负责人一份，团队负责人一份，学校科技处一份。

9、中心成员在使用该平台或使用相关经费发表文章时，请按照以下格式进行致谢和标注。

10、工作认定，团队成员为第一作者、团队牵头人与执行者为共同通讯作者。

致谢：

中文：基金项目：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教科技厅函【2020】39号）

英文：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of Chinese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0-39)

作者单位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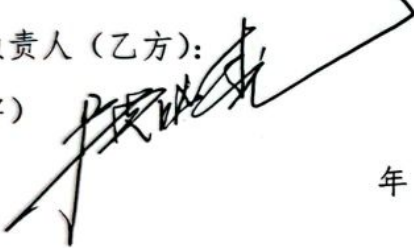


任务书签订各方意见

协同创新中心负责人（甲方）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团队负责人（乙方）：

（签字）

年 月 日

依托单位科技管理部门

科技处负责人（签字）**李晓**

年 月 日

